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询问通知书

沪市监总询通〔2024〕322024000131号

中机浦发集团有限公司:

为调查了解你公司涉嫌存在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,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情形,请你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收到本询问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到上海市徐汇区柳州路615号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总队接受询问调查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,你公司有如实回答询问、协助调查的义务。

请携带以下材料:

- 公司签订的相关进销合同;
- 公司进销发票等相关财务凭证;
- 公司银行账户资金流水记录;
- 公司缴纳社会保险记录;
- 公司内部经营活动记录。

如你公司委托其他人员接受询问调查的,委托代理人应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。

办案人员:屠颖、王雍龙

联系电话:021-64280999



本文书一式两份,一份送达,一份归档。